**评审办法**

**一、评审办法附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条款号** | **评审因素** | **评审标准** |
| 3.1 |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要求 |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等证明材料。 |
|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：1、提供上年度财务报表；2、近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或存款证明。注：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以上任意一种证明材料即可。 |
|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。 |
|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提供2019年内任意2月由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。 |
|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提供声明即可。 |
|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 |
| 资质证书 | 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。 |
| 项目负责人 |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高级会计师或注册会计师资格。 |
| 投标供应商关系要求 |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与本项目采购人、代理机构或被审计单位存在隶属、重大利益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。提供承诺即可。  |
| 联合体要求 | 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。 |
| 3.2 | 响应性评审标准 |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| 响应文件主要内容未按公告要求格式填写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模糊、无法辨认的不通过响应性评审。 |
| 投标报价有效性 | 投标报价未按公告规定要求进行报价的不通过响应性评审。 |
| 服务质量 | 服务质量承诺不满足公告要求的不通过响应性评审。 |
| 服务期限承诺 | 服务期限承诺不满足公告要求的不通过响应性评审。 |
| 其他商务承诺 | 其他商务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不通过响应性评审。 |
| **综合评分法，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推荐1-3名中标候选人。** |
| **综合评分办法**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价格部分（F1）** | **15分** | **投标报价15分** |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/最后投标报价）×15项目评审过程中，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。符合小微型企业情形的按折算后的价格进行计算。 |
| **商务部分(F2)** | **20分** | **执业经验（10分）** | 根据投标人近三年成功案例、社会反响等情况横向对比打分。1. 优秀，8-10分。有18-20个或以上成功案例。
2. 良好，6-7分。有12-17个成功案例。
3. 一般，1-5分。有1-11个成功案例。
4. 差，无成功案例的得0分。

提供委托证明材料。 |
| **工作进度方案（10分）** | 满分10分，根据拟定的工作进度方案的合理性，对保障措施进行横向对比打分。1、优秀，8-10分。工作进度满足招标要求，且有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。2、良好，6-7分。工作进度满足招标要求，保障措施不够全面。3、一般，1-5分。工作进度基本满足招标要求，无具体保障措施。4、差，无工作进度方案描述得0分。 |
| **服务部分(F3)** | **65分** | **总体工作方案（15分）** | 满分15分。根据服务方案的科学性、可行性、可操作性等情况横向对比打分。1、优秀，12-15分。2、良好，9-11分。3、一般，1-8分。4、差0分。 |
| **服务能力（25分）** | 满分25分，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拟配备的人数、人员素质、人员专业配置合理性；设备配备、办公条件等后勤保障措施进行横向对比打分，不得夸大实际。1、优秀，20-25分。2、良好，15-19分。3、一般，3-14分。4、差0-2分。 |
| **质量控制（8分）** | 满分8分，根据拟定的质量控制方案的可靠性、可行性等情况进行横向对比打分。1、优秀（7-8分）；2、良好（5-6分）；3、一般（1-5分）；4、差0分。 |
| **风险控制（7分）** | 满分7分，根据拟定的风险控制方案的可靠性、可行性等情况进行横向对比打分。1、优秀（6-7分）；2、良好（5分）；3、一般（1-4分）；4、差0分。 |
| **服务承诺（10分）** | 满分10分。根据服务承诺、保障措施及违约责任承诺情况横向对比，按对采购人有利程度打分。1、优秀（8-10分）；2、良好（6-7分）；3、一般（1-5分）；4、差0分。 |
| **供应商总得分** | =F1+F2+F3 |